

# 先生们

黄轶

孔老师。老先生让茶递烟，嘘寒问暖，那样的开心。但由于会务安排，那天谈兴未尽。次日，孔先生又委托马兵兄接我到一家酒楼重聚。我们到时，老先生已先到了，他欣然地拉着我翻看菜单，说这个好吃那个好吃，我说哪能点那么多？他说：“我说了算，都要！”然后嘿嘿一笑：“上次施战军回来就没好好吃顿饭！”那一刻，我看见老师的目光瞬间暗淡下来，夹着香烟的手有些颤抖——他又想念远方的弟子了……

我博士的学术方向是“二十世纪中国文学整体研究”，但是我对近现代部分比较熟悉，对当代文学研究颇为陌生。我想补上一课。正好丁帆先生是我的博士论文答辩委员会主席，于是在博士毕业将近两年时，我申请到南京大学进站。

博士后的身份其实蛮特别的，是拿着教师工作证的学生，我便混迹在研究生中听课。第一次旁听就遇到一件奇事：那天选课的学生坐满了大会议室，丁先生讲“新时期文学的反思主题”，还放了一些影像。他正情绪昂扬地讲到兴处，戛然而止，指着一个人问道：“你是干什么的？”那人怔了一下，低着头走了。丁老师的课，常会引来一些旁听者。我的站内生涯是从参加了先生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“新世纪中国乡土小说转型研究”开始的。在我主笔的部分，有一章是“新世纪乡土生态小说研究”，对我来说这是个全新的领域。丁先生一向推崇思想自由、学术独立，鼓励师徒间平等对话、畅所欲言。在研究推进的每一步，一个概念、一个观点或一处表述，我与丁老师常常交换意见。有时遇到我实在是“榆木脑袋不开化”，在双方各持一端时丁老师会呵呵一笑，痛下决心：“那，你再想想吧！”课题完成后还有很多议题未能深入展开，我索性以“中国当代小说的生态批判”为题开始了出站报告的写作。这时我才豁然开悟——我要以晚清-五四、新时期-新世纪“两个世纪之交”的文化转型来搭建自己基本的学术框架！至今，丁先生修改的书稿还摆在我案头，那上边有红笔、黑笔还有铅笔写下的批语，既有击节叫好的褒扬，也有犀利明快的批评，条条直言不讳。丁先生为师的格局和风度，激发了我学术探索的极大热情，也作用到我的执教育理念。

丁先生是有多重“身份”的人，但令人惊讶的是他分身有术、游刃有余。火车上，会议上，餐桌上，牌桌上，刚刚还听到他振聋发聩的发言，转眼他已打开笔记本沉入写作，其不竭的学术激情和旺盛的生命活力，许多年轻人也难以望其项背。其实，多年来丁先生患有严重的失眠和耳闷，甚至一度面瘫，但似乎疾病也奈何不了他。能击垮他的，除非是——悲观。在激情和热闹背后，丁先生实际上是个彻底的悲观主义者。他将内在的悲凉与悲悯化作启蒙理性的坚守和文化批判的哲学。其勇猛猛进，像是传奇。

“拼命三郎”是孔先生和丁先生常对我的戏称，这自然既是肯定也是批评。我有一个偏执的想法：人文社科的研究者，年轻时就要不知疲倦地博览群书，要有勇气接触各种研究系统，识见不同文学史价值观念的参差碰撞；中年以后，随着阅历的丰富和学术的积累，才有望进入治学的“黄金时代”。正当我打算调整步履时，却突如其来地陷入迷茫：所有的尘埃终将被风雨拍在泥中，所有的事儿也不再是事儿。我放任了自己一年：睡懒觉，听音乐，看闲书，游游逛逛。但我心里空落落的，混沌中“不知道风在向哪一个方向吹”……

今年5月底的一天，在校园偶遇陈飞先生，他正准备带两个做“答辩秘书”的弟子去用餐，便邀请我一道。陈先生是隋唐文学尤其是唐代制举试策文体研究的著名学者，我本科时的古代文学老师。面对年龄悬殊太大、又是跨学科的两代学生，陈先生是这样开场的：“这是黄轶教授，现当代的，学问做得不错。当然，你们也可以称她师姐。”陈先生，把自己放在了一个可进可退的位置，我预感到这场大餐不那么容易吃。果然，在觥筹交错之间，陈先生询问了我的健康状况后，缓缓地说：“我正想找你谈谈呢。你呢，休整了一年，做了许多你多年来都舍不得浪费时间去做的事，这其实很难得。但我们这类人，仨俩月不读不写可以，时间久了就丢魂落魄。这和进取和名利都无关，就是活不舒服。你不是关注清末民国读书人嘛，那你一定知道陈寅恪怎么写《柳如是别传》的？当时那个条件，还有他的身体……”他举起手中杯：“所谓‘上帝的归上帝，恺撒的归恺撒’，管不了的，包括生老病死，随它去吧。但我们是自己的恺撒，是可以管一管的。找准自己的‘事’，专注去做，就好，就是生命的享受和活着的价值。”一位大先生，对着“奔五”的老学生，道出了他的期待，还有忧患。能听到如此开诚布公的教诲，我很感恩。回想起来，从本科到现在，好像每次走到“十字路口”，陈先生都会适时地“冒出来”，哪怕五六年未通音讯，但是一见面，他总能“一语道破天机”，给我以当头棒喝！

这些名满士林的先生们，在传道、授业、解惑的各个层面扮演着各有风采的师长角色，叠印在我岁月的底板上，深刻地影响了我的为学为师之道。江湖无处不在，尤其是以“男女绝对有别”为隐规潜约的学界，幸好我遇到的前辈都愿“忽视”我的不才与局限，使我能够葆有读书的初心。感谢“笔会”的约稿，让我在这个教师节，有机会向先生们致敬。

多年以后，我还能清晰地记得陈继会先生当时看向我的那个又深又长的眼神。那是2000年的深秋，在郑州大学老校区的南北大道上，一边是苍苍如盖的雪松，一边是整洁干净的草坪，我刚刚把硕士论文的初稿递到陈老师手里，那句话就脱口而出：“我想考博！”说后我自己也呆住了，好像那四个字并非出自我的本意！陈先生盯着我看了良久，然后爽利地答道：“好啊，我支持！”有一年到深圳去看望陈先生，我忍不住问起那个有意味的眼神，他笑了：“那不是怀疑，是惊喜！”陈先生是乡土文学研究的专家，我最初报的选题却离“乡土”十万八千里，他反复读了读题目，笑着说：“你宏大的学术构想值得肯定，不过，这个题目够你写一本大书的，现在做有点浪费了，先放一放，等你时间充裕了慢慢写。现在你选一个合适的小的角度，写两三万字就行了。”待我后来稍稍摸到学术门径，再回头看那个题目，才知道当初自己是多么幼稚多么不懂得天高地厚。2005年5月，陈先生风尘仆仆地飞到济南参加博士论文答辩，他“侈誉过实”的赞词如今还在耳畔：“黄轶对学术有一种真挚的信仰。每次听到她谈起又读了哪些书，又有哪些学术思考，又在构思什么文章，我都能感受到她那难以名状的幸福。”

生性敏感如我，假如在问师之初就遭逢狂风暴雨般的批评，或许早就退却了。是谦和儒雅的陈继会先生，在我学术的起步期，以风和日丽的方式开导我这个初出茅庐不谙治学之道的新生，以耐心厚道的言行引领我读书、作文，“润物细无声”地把我引向学问之途。但遗憾的是，我却没有学到陈先生授业的气度。在我做了业师后，对待自己的弟子总是“恨铁不成钢”，有时竟至于大放厥词。想起来，真是惭愧。

一个以读书为业的女人，有时会拿柴米油盐的生活来度量学术。在我撰写硕士论文时，有段时间度日如年，每天都要对稿子“字数统计”，好像那三万字遥不可及。我私下里说：“等我毕业了，我要把头发染成黄色！”那年正流行棕黄。但是还没等答辩，我又蠢蠢欲动地要考博，我又想：“等我考上了，我要把头发染成红色！”因为今年，又流行起酒红来。

然而待我到山东大学报到，发现博士多到绊腿，怎么也傲娇不起来了；再加上我其时已在高校任教八年，拖家带口与一众小年轻一起读书，压力山大。更重要的是，导师孔范今先生刚给我们上了几次课，我就被他博古通今、纵横捭阖的讲授震住了，而他一再强调的“读原典，读原典”的“原典”，很多我也未曾认真读过，比如全套的《饮冰室合集》《新青年》等——我内心开始长草。为了节省时间，我有时就在宿舍备些果蔬干粮，闷在屋里几天不下楼。孔老师听说后，每每在校园里碰到我同屋，都一再嘱托人家下楼时要叫上我。

记不清最初的触媒了，博士论文选题时，我一下子选定从晚清民初中国文学现代转型的角度来写“苏曼殊文学论”。听说有同学的选题被导师否定，我也惴惴不安地把提纲呈给了孔先生。他看完，喝一口酽茶，掐灭手中的烟蒂，又慢慢点上一支，然后用右手轻轻地敲击着桌角，操着一口曲阜普通话说：“对于女性学者来讲，可能所有的阅读和书写都是她心灵的审美呈现。你喜欢苏曼殊的诗文，关注那个风云突变的时代文人的文化求索，又有了相对扎实的理论准备，能写好。”老师顿了顿，悠悠地抽了一口烟，接着说：“读书就像撒网，要撒得开，也要能收得住。现在你不要急于发文章，‘博观而约取，厚积而薄发’。”孔老师引领弟子治学既厚爱又严苛，能够得到他的肯定，我自信了许多；而其“重积淀、厚基础”的严谨学风也培养了学生良好的读书习惯以及对史料的重视。

在我心中，孔先生一直都是不言自威的，但毕业后我越来越发现他幽默风趣、平易近人的一面。2011年5月，郑大文学院邀请孔老师主持研究生答辩，结束后想请他去风景区走走，但老先生执意不给我们“添麻烦”，就在宾馆里给在场的三个弟子谈了一天学问，并指导我们“如今，该读哪些书”，还一再告诫我“不要长年熬夜”。至今想起来一幕都无比温暖。2015年10月回母校开会时，我陪同王尧老师去看望

我的小学没有围墙。几棵歪歪扭扭的洋果树（按树）隔开外面的世界。洋果树圈住的七八亩土地，立着一栋挺大的教学楼、两栋挺小的教师宿舍外加一间厕所。细沙操场边上，有一座国旗台，国旗台上升旗国旗，是每周一的固定节目。此时，国旗正在旗杆顶端飘扬。旗杆前，站着的是我们的校长王老师。他声音很大，说，你们回去和家说，不要再来学校放猪了！我们的队伍爆发出了持续的欢乐的笑声。回头看看，正有几头猪藏身洋果树下蠢蠢欲动……在这所没有围墙的小学，我度过了将近七个年头。

那时没幼儿园，只有学前班，一年的学前班我只读过大半年。原因是爸妈不知道我到上学的年纪了。大院子里的堂姐带我到学校玩儿，我悄悄坐到学前班教室最后一排，听了两次课，被老师发现了，找到家里，给我补报了名。我永远记得，学前班只有这一位老师，一位年轻漂亮的女老师，她的名字，我却怎么也想不起来了。

学前班的事大多忘却了，只记住两件。第一件，我给同学们算命。教室门关着，要算命的在门外排队，一个出去了另一个再进来。所谓算命，不过是给人看手指头上几个箩几个簸箕。我牢牢记住奶奶说的，“一箩穷二箩富三箩顶顶富四箩银子包中柱……”如今，后面是什么全记不住了。第二件，有道数学题全班没一个人做对，被罚站在太阳底下“好好思考”。上课时间竟然能到教室外面，大家都特别高兴。

学前班结束了，全班二十六个人要换到斜对面教学楼的教室上课。之前教六年级的那位老师要来做我们班班主任了。据说他非常严厉，“辣子面”不好吃。开学后，却听说他调走了。全班皆大欢喜。那谁来做我们班班主任呢？

开学第一天早上，天刚蒙蒙亮，同学们三三两两到教室里坐好了。教室外有个中年大叔在徘徊，不知道是找谁的。上课铃声一响，那胖大叔竟走进教室里来了。我姓余，教语文，是你的班主任。他看着，转身在黑板上用粉笔写下他的名字。我们看到他穿一件后背起皱的的确良白衬衫，一条黑裤子，脚上一双黑色懒汉鞋。最引人瞩目的是那大圆脑袋，只有旁边一圈儿头发，头顶油光锃亮。

余老师是从别的学校调来的，我们一点儿不了解他。他却一点儿一点儿了解我们了。我们来自学校周边的好几个村寨，汉村、田坝心、九龙、山后、横沟和棉花村，很是分散。余老师一个个村寨走遍了。一天傍晚，听到一个声音在大院子外提起我的名字，是余老师！邻居问他，他家这小孩儿学习怎样啊？他说，我们班第一名！真是大大满足了我的虚荣心。我跑出去迎接他，他却说不是来我家，是要去村里另一个学生家。他来说是让我带路的。那户人家在山脚下的村头，妈跟外方人跑了，多带着他们两兄弟过。我领余老师到他家去。在没有电灯的院子里，见到了那个学生。月亮高悬，院里没板凳，大家都站着说话。回去路上，余老师连连叹息。我邀他去我家，他没去，独自晃着个电筒走了。

小学六年，我一直是全班第一名（全年级只有一个班，导致我很长时间没法理解二年级二班之类的是什么意思）。老师总是喜欢好学生的，我自然得到不少“优待”。余老师对我好的一大大方式，是让我帮着刻蜡纸。第一次刻蜡纸是在教师宿舍楼前那几株高大的洋果树下。余老师让我试试。像是得了莫大恩宠，我很高兴地坐到椅子上去“试试”。余老师瞪大眼睛看了，说不错啊。就让我把剩下的试卷刻完了。起初我一边刻还一边想答案，后来是完全来不及想了。自那以后，刻蜡纸的任务，大部分落我身上了。

中午，余老师把我喊到他的房间，他倒床上看报，我在离他两三米的书桌上刻蜡纸。余老师住在二楼端头，就是学前班教室的楼上。推窗望出去，正望见东山，仔细辨认，还可望见东山脚下我家的两棵枇杷树。目光收回来，看屋前过道，阳光斜斜照下，将花栏杆杆描上木地板，影子犹如如烟。左侧的柱子边，挂了一盆吊兰，长长的花茎垂下，开了几朵白兰花。最右边是过道尽头了，蹲了一只红泥小火炉，铁锅静静支在上面，旁边散乱放了些干透的松果。不时传来一阵欢呼，是同学们在楼下打乒乓球——我们学生都没午睡的习惯。

这时，隔壁屋教过我自然课的刘老师起床了。听到他穿鞋，洗脸，水泼向楼下，干燥的泥地即刻润湿了一大片。刘老师刚分来，二十来岁，全校最年轻。他带学生练书法、出门旅游，

很多人喜欢他。他关上门，下楼去，整栋木结构的老楼随他的脚步颤动着。楼下又一阵欢呼，原来他是下楼打乒乓球了。回头看余老师，正打呼噜呢。刚还举在他手上的报纸，此时完全趴下了，盖在他脸上，随呼噜一上一下，一下一上。我紧跟脚走过去，忍不住笑，拉一拉报纸，竟被他拽得紧紧的。

蜡纸刻好了，我还得和余老师配合油印。黑漆漆的油墨不算难闻，但时常弄脏手，很难洗干净。余老师高而胖，常穿一件白衬衫。试卷一张张印出来，传来递去问，不知何时，忽然发现，他的白衬衫下摆黑油油一片。

我刻蜡纸的“名声”是越来越好了。教思想品德课的朱老师也让我帮他刻。五年级的夏天，我们正准备全省自然竞赛。那个周五晚上，我要到黑板上给同学们抄题目，自己还得抄一遍，再要帮着刻蜡纸……我不想接下来的周末还弄这些，顿觉压力太大，竟然在跳远的沙坑边哭了。同学们围过来安慰我，我说，晚上都带着油笔蜡烛到学校来，停电了也要把自然笔记抄完再走。同学们都听我的，但没等到停电，竟然给抄完了。

朱老师呢，知道我哭过，却并没放弃让我刻蜡纸……他不知道从哪儿给我带了个很大的水蜜桃，算是对我的慰劳吧。他笑呵呵对我说，一个大小伙子，哭什么嘛。

锃亮的黑皮鞋，笔挺的西装裤，白衬衫比余老师的顺滑得多，比余老师大几岁，花白头发起仍然浓密着……朱老师在我们眼里一直很讲究。他和教体育的刘老师住得近——我经常和杨老师在屋前下老和尚棋，我是兵，杨老师是老和尚，兵把老和尚赶到女厕所里，老和尚就算是输了。杨老师屋前常是喧哗的，朱老师那儿却很安静。那是一楼的一个小院，有间卧室，还有间厨房，院子里有好几株蜀葵，夏天开得很红很大的花。

我们顽皮的事儿很多，我曾捉弄过教数学的校长。譬如，拿掉数学题的一个已知条件去问他，他做不出来，我就一直站他身后看他抓耳挠腮。直到去年聚会，我才把这件事告诉王老师，王老师一愣，说想不起来了。

王老师始终是我当成他教过的最好的学生之一的吧？这让我想起四年级那个早上了，王老师从隔壁六年级急急匆匆走过来，站在教室门口，冲正给我们上课的余老师说，你把甫跃辉借我两个钟。没等余老师反应过来，他进教室拉了我便走，到了六年级教室，他们一堆人都睁大眼睛盯着我。王老师说，甫跃辉你告诉我，中国在哪个半球？我脑袋里一片空白，所学过的全忘了，心想中国嘛东方嘛，支支吾吾说，东半球。王老师呆了呆，说，没事了，你回去吧。后来我呆，他一定是想要我回答北半球的吧？可东半球也没错啊！又有些埋怨他，怎么不提前告诉我答案呢？余老师看我垂头丧气回到教室，笑一笑，像是什么都明白了。

一天下午，余老师把我叫到屋里，说全校少先队要选中队长小队长，你觉得谁合适？那时候，我已经是班里

的小组长、学习委员兼班长了，就推荐了别的几个同学。其实，我是很虚荣地想着，余老师会说让我当中队长的。余老师始终没说，我只能像孔融那样让梨了。几天后，朱老师把我喊去，问我，全校的少先队中队队长小队长都选好了？我说，选好了。朱老师说，还有个大队长，让你当怎么样？我心想，早说嘛！谁知道还有个大队长呢。嘴上却说，不当，有什么好当的！一向慈眉善目的朱老师拉下脸，说这是老师们对你的信任，怎么能这么轻易推脱？怎么能毫无担当?!……这是我作为小学生被教育得最厉害的一次吧？

那时候是真虚荣，也知道自己虚荣，却怎么也忍不住。让我的虚荣心得到最大满足的，是小学五年级的一天。操场上，升旗完毕，王老师升旗杆下，大声向全校师生宣布：我们学校……甫跃辉……在全省……自然竞赛中……得了……全县……第一名！他近乎一字一顿地喊。我站在人群中，早已笑得合不拢嘴。一个我告诉自己，不能这样不能这样！太难看了！但另一个我实在忍不住啊，仍然笑得发出了声，完全不管旁边的同学怎么看。

多少年后，我仍然记得那是个天高云淡的清晨。

就像记得那所小学校——横沟小学。后来，横沟小学有了围墙，有了水泥操场，有了漂亮的教学楼还有了花坛，我却早已离开学校。我的老师们也相继退休，离开学校了。最先离开的是杨老师，接着是朱老师，然后是余老师，最后是王老师。哦，想起来了，最早离开学校的或许是年龄最小的刘老师，他是早早就改了行的。

上大学后，我每次回家，刘老师总要约我一起吃顿饭的。他说，以前教你的书是书本知识，现在要教你社会知识了。十来年前在姚关，打麻将三缺一，刘老师问我不会，打麻将三缺一，刘老师问我不会，麻将都不会打，怎么了解这个社会？给你两百块钱去输！我坐到麻将桌上，他朋友帮着我，两百块钱果然很快输掉了——这社会知识，我终究没能学会。

几年前，听说杨如纠老师过世了。前年回家，我说，想去看看余庆兴老师。刘老师说，你不知道？他去年过世了。去年回家，我说，想去看看朱跃安老师。刘老师说，你不知道？他三四个月前过世了！我盯着刘老师，刘老师说，你可不要哪天忽然说，想去看看刘老师……过了两天，约王老师和几位同学聚会。刘老师很高兴，很快喝得微醺。王老师也很高兴，我要敬他酒，他说身体不行了，只能以茶代酒了。大家说起世事的变迁，不免诸多感慨。王老师说，如今连横沟小学都没了！说起余老师，我说，真想不到，我前两年还见过他呢——

是在仁和街。阳光耀眼，我看到一个高而胖、戴顶破草帽、穿白衬衫的男人在买菜。我小跑过去看，果然是余老师！他满脸笑，不停地说话，你现在是大作家了！我听人说过你的！我说，哪里是什么作家，学写作文呢。——我总不能忘记，余老师对我作文的一次修改。那是小学三年级吧？我写鱼塘里的鱼，“红得像太阳”。余老师在旁边批注：形容不准确，再红的鱼也不像太阳！我久久不能服气。后来渐渐明白，“准确”是多么重要。——说不上几句话，余老师要走了。我看他渐渐走远，背有些驼了，但依然宽阔，肥大的白衬衫皱缩着。



「文汇报」  
微信二维码



海菜鸽子图（国画） 江文湛

# 笔会

首席编辑专版

曾经有一个比喻流行多年，即用“春蚕到死丝方尽，蜡炬成灰泪始干”来比喻教师的“牺牲奉献精神”。我一直不赞成将一个好好的职业渲染得那么悲情那么无奈那么苦涩。

在横沟小学，当朱老师将一个桃子递给压力大大而情绪失控的学生，当王老师站在旗杆下一字一顿地大声宣布学生在全县竞赛中的名次；在山东大学，当孔范今教授吩咐学生们要拉着足不出户苦读的弟子下楼；在南京大学，当丁帆教授与弟子观点相持不下时的哈哈一笑和“你再想想吧！”……

何曾有一丝悲哀和苦涩？满满的都是温暖，都是乐趣，都是光明。相信这些多年后仍然被感念的为师者，当时就从学生的眼神、笑容、突然挺直的身姿中得到了珍贵的回馈，而当这些学生长成一个更好的自己，甚至最好的自己，更是为人师者最大的满足吧。

祝老师们教师节快乐！不是这一天快乐，而是祝你们当老师当得很快乐！

——编者